2020年度

四川省攀枝花市统计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1年9 月15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4

二、机构设置………………………………………………….……10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 ..…34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38

附件2…………………..…… ..…………………………………….52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4

二、收入决算表………………………..…………………..…… ..…64

三、支出决算表…………………………………………....…… ..…6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64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64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4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64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64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64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根据攀枝花市人民政府批复的《攀枝花市统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攀办发〔2011〕41号),攀枝花市统计局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四川省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审批县（区）、市直部门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

（2）建立健全全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全市地区生产总值，整理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开展分析研究，指导、监督县（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等国民经济行业以及能源、投资、人口、收入、科技、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领域的统计调查，建立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监测评价制度及指标体系，对重点区域和重要领域实施监测评价，牵头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旅游、教育、卫生、邮电、交通运输、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市基本统计资料。

（4）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业等普查和重大国情国力专项调查，组织实施全市投入产出调查。

（5）建立健全全市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依法对县（区）、市直管部门重要统计数据进行审核、监控和评估，组织指导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6）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预测，定期发布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咨询建议，向社会公众提供统计信息服务。

（7）协助管理县（区）统计局正副局长，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市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工作，开展统计交流和合作，监督管理县（区）统计局由中央财政、省级财政和市级财政提供的统计事业专项经费。

（8）组织制订县（区）、市直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建立健全全市统计数据库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建立健全市级部门统计信息共享制度，指导县（区）统计信息化、视频会议系统建设。

（9）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重统筹、讲实效，有序推进各项普查工作。一是圆满完成经济普查阶段性工作。通过《攀枝花日报》等媒体及时向社会公布普查公报；利用地理信息技术，通过可视化手段展示和分析普查成果；完成国家级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推选工作，攀枝花市统计局被国务院“四经普”领导小组评为全国先进集体。二是有序推进人口普查各项工作。深入学习贯彻清华书记、瑞云书记关于人口普查的批示指示精神；及时组建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普查机构，择优选聘“两员”5812人，落实普查经费、“两员”补贴1046.5万元（人均普查经费高于省平均水平1.9元）；圆满完成“两员”培训、全市区域划分绘图、人口普查综合试点等普查前期工作，入户登记顺利完成，市级“两员”经费在全省率先保障到位，国家人普办刊发《四川攀枝花“七机制”压紧压实人口普查工作责任》业务信息，在国家人口普查“两员”平台系统在线测试中我市参考通过率达97.3%、居全省4位，普查数据复查比对、查漏补缺、行职业编码等工作有序推进，积极做好迎接国家事后质量抽查准备。

2．重探索、求突破，全面推进统计改革创新。一是核算改革进展顺利。充分利用“四经普”数据积极推进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改革，实现了全市GDP数据与县（区）数据完全衔接。二是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持续深化。按要求，制定《攀枝花市县（区）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实施细则》《攀枝花市县（区）季度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方案》，进一步规范县（区）季度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工作。三是康养产业统计监测取得突破。在借鉴国家相关统计分类标准基础上，结合攀枝花实际，探索建立攀枝花康养产业监测制度，于7月9日得到省统计局的正式批复；充分利用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资料、常规统计报表资料、各部门行业报表调查资料等牵头开展全市康养产业增加值核算；积极做好《攀枝花市康养产业监测制度》发布筹备工作。

3．抓分析、优产品，持续提升统计服务能力。一是服务地方经济精准有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六稳”“六保”，加强宏观经济形势分析研判，突出反映疫情防控条件下康养产业、乡村振兴、脱贫攻坚等方面成绩，向市委、市政府报送统计分析报告简报 60余篇，市领导批示22篇；撰写全市项目竞进拉练会、经济运行调度会等会议材料20余篇。主动加强数据解读、公开政务信息300余条，统计“数库”“智库”作用进一步发挥。二是服务有关部门精细到位。有序推进农业、工业、服务业等30余项国家和省级年（定）报统计调查任务，开展2019年攀枝花市软环境暨政风行风群众满意度调查等社情民意专项调查3项，累计向发改、经信、商务等部门提供决策咨询500余次，提供统计资料2000余册。

4．强管理、重法治，全面提升统计数据质量。一是建立健全管统治统制度。严格执行中央关于统计工作的《意见》《办法》《规定》，建立《统计机构负责人和统计人员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实施办法（试行）》等四项制度，修订完善《攀枝花市统计局巡查工作办法》，从源头上保障统计数据准确性。二是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市政府第73次常务会专题传达学习《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统计造假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精神，5个县（区）领导通过党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议等形式专题学习统计法律法规知识，全市200余名领导干部（县处级以上领导120余名）参加统计法治学习，通过学习，领导干部统计法治意识明显增强。三是抓实国家统计督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及时成立攀枝花市落实国家统计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印发《攀枝花市落实国家统计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攀委办〔2020〕24号），组织召开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市、县（区）相关部门和统计系统根据整改重点对标对表完成整改，赴省统计局专题汇报攀枝花市整改落实工作。四是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今年共对398户企业（项目）开展了实地核查，对20家企业开展执法检查，对2家统计违法企业予以行政处罚，实现近年来全市查处统计违法案件的“零突破”。

5．补短板，强弱项、大力夯实统计基层基础。一是加强部门协作。按照“管行业就要管统计、管统计就要管数据质量”的要求，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联审联评联控机制，定期与发改、经信、农业农村、商务等部门会商研判经济形势，大力推进部门统计数据、行政记录等资源共享。二是举办统计业务培训。先后举办“四上”企业统计人员业务培训、全市统计工作“提质强能”培训等，累计培训2000余人次，不断提升基层统计人员专业素养。

6．抓学习、提效能，持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一是坚持不懈深化思想理论武装。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统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扎实开展“守纪律、提效能、强执行、做表率”活动，引导全体党员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崇尚实干、担当作为。二是增设局机关内设机构。为规范加强钒钛新城、攀西科技城 “两城”统计工作，提升“两城”统计服务能力，通过争取增设了钒钛新城和攀西科技城统计监督指导科。三是注重干部成长。协助市委组织部提拔任用副县级领导干部2名，晋升二级调研员1名；提拔任用年轻干部6名，职级晋升8名，聘用中级职称人员2名；向市委组织部推荐优秀年轻储备干部8人次，选派1名科级领导干部到米易顶岗锻炼，选派的“第一书记”和顶岗锻炼干部2019年年度考核均为优秀等次；1名优秀干部被评为“攀枝花英才”。四是扎实推进巡察整改。通过召开党组会、专题办公会、民主生活会、成立巡察整改机构、制定巡察整改工作方案等举措，扎实推进巡察整改工作。截至目前，17项短期整改任务全部整改到位。五是坚决有力扛起管党治党责任。充分发挥党组“头雁效应”，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持续正风肃纪，扎实开展“利剑除弊 护航花城”“心向阳光 干净担当”等专项行动。认真落实意识形态、保密工作责任制，统计保密、网络安全、统计舆情监管有力，统计宣传媒体阵地建设得以加强。

## 二、机构设置

根据攀机改〔2019〕2号、攀编发〔2019〕55号、攀编发〔2020〕42号文件，批准攀枝花市统计局内设机构共设7个，分别为办公室、攀枝花市统计局执法监督局、国民经济核算综合统计科、工业和能源环境统计科、农村经济和固定资产投资统计科、服务业和人口社会科技统计科、钒钛新城和攀西科技城统计监督指导科。

市统计局下属二级单位3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

纳入攀枝花市统计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攀枝花市普查中心。

攀枝花市城市社会经济调查队（攀枝花市社情民意调查中心）。

2.其他事业单位：

攀枝花市统计局大数据中心。

攀枝花市统计局及其下属单位财务、人事未独立核算。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389.82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41.78万元，下降9.26%。主要变动原因：一是年初结转结余资金减少，2020年收、支总计数包含的年初结转结余资金为182.06万元，较上一年减少了174.72万元；二是人员调进调出、退休等变动；三是统计工作任务及统计调查项目变动。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1207.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62.52万元，占96.2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30万元，占1.77%；无上级补助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23.95万元，占1.98%。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1341.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96.29万元，占81.7%；项目支出245.54万元，占18.3%；无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227.67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5.53万元，增长1.28%。主要变动原因：一是2020年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宣传、培训等费用支出较大；二是新进人员较上年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03.6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9.7%。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39.28万元，增长3.37%。主要变动原因：一是2020年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宣传、培训等费用支出较大；二是新进人员较上年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03.6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68.18万元，占80.44%；公共安全（类）支出3.30万元，占0.2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7.51万元，占11.42%；住房和保障支出94.68万元，占7.87%。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203.67万元，**完成预算99.7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统计信息事务—行政运行: 支出决算为754.56万元，完成预算100%。**

2.一般公共服务—统计信息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决算为27.10万元，完成预算100%。

3.一般公共服务—统计信息事务—专项普查活动：支出决算为94.9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因工作安排，普查数据成果发布时间、普查数据库建立、基本单位名录库更新、四经普可视化平台搭建等工作推后至2020年。

4.一般公共服务—统计信息事务—统计抽样调查：支出决算为0.41万元，完成预算100%。

**5.**一般公共服务—统计信息事务—事业运行：支出决算为86.25万元，完成预算100%。

6.一般公共服务—组织事务—其他组织事务：支出决算为4.45万元，完成预算100%。

7.一般公共服务—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食品安全监管：支出决算为0.41万元，完成预算100%。

8.公共安全支出—其他公共安全支出—平安建设：支出决算为3.30万元，完成预算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此项目为市政法委委托我单位开展的平安建设群众满意度调查，按季度完成，第四季度调查在第二年初开展，经费于2021年支付。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决算为72.68万元，完成预算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决算为64.29万元，完成预算100%。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福利—儿童福利：支出决算为0.55万元，完成预算100%。

12.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支出决算为94.68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76.9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30.6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146.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27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69万元，占74.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58万元，占25.55%。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9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0.42万元，增长33.07%。主要原因是2020年开展全国第一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公车出行较上年有所增加。

其中：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9万元。主要用于2020年开展各类统计调查、第四次经济普查、第七次人口普查等工作数据核查、业务指导等支出的燃油费、修理费、停车费、过路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0.58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0.02万元，增长3.57%。主要原因是2020年的接待人次虽有所减少，但因物价上涨，人均接待费用在规定的限额内有所上升。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58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6批次，接待人数23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58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单位来攀考察干部接待支出768元；上级部门到攀开展乡村振兴选题调研接待支出100元；上级部门来攀开展工业企业调研接待支出1226元；兄弟市州来攀开展网络安全交叉检查接待支出983元；上级部门来攀调研1190元；上级部门来攀指导接待支出1512元。

**无外事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21.3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攀枝花市统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6.28万元，比2019年减少11.57万元，下降7.33%。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减变动；二是除每年固定的统计报表及常规统计任务外，根据省统计局及市委市政府的工作安排，新增或减少一些临时性的统计报表及调查任务。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攀枝花市统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6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打印机、碎纸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统计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统计工作指导、执法检查、数据质量核查等统计调查、普查任务以及到县区进行指导、调研等公务活动。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编外合同制用工人员经费”“业务运行费”“统计业务培训及各类调查经费”“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4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4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1.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

（1）重统筹、讲实效，有序推进各项普查工作。一是圆满完成经济普查阶段性工作。通过《攀枝花日报》等媒体及时向社会公布普查公报；利用地理信息技术，通过可视化手段展示和分析普查成果；完成国家级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推选工作，攀枝花市统计局被国务院“四经普”领导小组评为全国先进集体。二是有序推进人口普查各项工作。及时组建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普查机构，择优选聘“两员”5812人，落实普查经费；圆满完成“两员”培训、全市区域划分绘图、人口普查综合试点等普查前期工作，入户登记顺利完成，市级“两员”经费在全省率先保障到位，国家人普办刊发《四川攀枝花“七机制”压紧压实人口普查工作责任》业务信息，在国家人口普查“两员”平台系统在线测试中我市参考通过率达97.3%、居全省4位，截至年底，普查摸底、入户登记、比对复查、行职业编码、质量抽查等阶段性重点工作全面完成。

（2）重探索、求突破，全面推进统计改革创新。一是核算改革进展顺利。充分利用“四经普”数据积极推进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改革，实现了全市GDP数据与县（区）数据完全衔接。二是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持续深化。按要求，制定《攀枝花市县（区）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实施细则》《攀枝花市县（区）季度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方案》，进一步规范县（区）季度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工作。三是康养产业统计监测取得突破。在借鉴国家相关统计分类标准基础上，结合攀枝花实际，探索建立攀枝花康养产业监测制度，于7月9日得到省统计局的正式批复；充分利用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资料、常规统计报表资料、各部门行业报表调查资料等牵头开展全市康养产业增加值核算；积极做好《攀枝花市康养产业监测制度》发布筹备工作。

（3）抓分析、优产品，持续提升统计服务能力。一是服务地方经济精准有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六稳” “六保”，加强宏观经济形势分析研判，突出反映疫情防控条件下康养产业、乡村振兴、脱贫攻坚等方面成绩，向市委、市政府报送统计分析报告简报 60余篇，市领导批示22篇；撰写全市项目竞进拉练会、经济运行调度会等会议材料20余篇。主动加强数据解读、公开政务信息300余条，统计“数库”“智库”作用进一步发挥。二是服务有关部门精细到位。有序推进农业、工业、服务业等30余项国家和省级年（定）报统计调查任务，开展2019年攀枝花市软环境暨政风行风群众满意度调查等社情民意专项调查3项，累计向发改、经信、商务等部门提供决策咨询500余次，提供统计资料2000余册。

（4）强管理、重法治，全面提升统计数据质量。一是建立健全管统治统制度。严格执行中央关于统计工作的《意见》《办法》《规定》，建立《统计机构负责人和统计人员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实施办法（试行）》等四项制度，修订完善《攀枝花市统计局巡查工作办法》，从源头上保障统计数据准确性。二是领导干部带头学法。通过党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议等形式专题学习统计法律法规知识，全市200余名领导干部（县处级以上领导120余名）参加统计法治学习，通过学习，领导干部统计法治意识明显增强。三是抓实国家统计督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及时成立攀枝花市落实国家统计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印发《攀枝花市落实国家统计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攀委办〔2020〕24号），组织召开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市、县（区）相关部门和统计系统根据整改重点对标对表完成整改，赴省统计局专题汇报攀枝花市整改落实工作。四是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今年共对398户企业（项目）开展了实地核查，对20家企业开展执法检查，对2家统计违法企业予以行政处罚，实现近年来全市查处统计违法案件的“零突破”。

（5）补短板，强弱项、大力夯实统计基层基础。一是加强部门协作。按照“管行业就要管统计、管统计就要管数据质量”的要求，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联审联评联控机制，定期与发改、经信、农业农村、商务等部门会商研判经济形势，大力推进部门统计数据、行政记录等资源共享。二是举办统计业务培训。先后举办“四上”企业统计人员业务培训、全市统计工作“提质强能培训”等，不断提升基层统计人员专业素养。

**2.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2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市统计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项目经费做到专款专用，按项目实施计划进行资金拨付，执行先有预算后有执行的支付原则。各项经费达到对应的绩效目标，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统计、调查、普查、社情民意调查相关工作任务。

**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编外合同制用工人员经费”“业务运行费”“统计业务培训及各类调查经费”“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经费”“关工委工作经费”5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编外合同制用工人员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0.12万元，执行数为20.12万元，完成预算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编外合同制用工人员工资、奖金、五险一金，辅助完成社情民意调查相关工作。

（2）业务运行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业务运行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6.98万元，执行数为6.98万元，完成预算100%。通过项目实施，围绕百姓关注的热点问题、政府关切的重点问题和社会关注的焦点问题，通过计算机辅助电话访问系统（CAIT），提供调查服务、征集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撰写调查报告。每年固定调查项目5个，其他调查项目不定。根据移动公司签订的有关合同，按进度向移动公司拨付电话访问平台维护费。

（3）统计业务培训及各类调查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52.6万元，执行数为49.9万元，完成预算的94.87%。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社情民意调查工作和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前期工作的圆满完成。一是全年完成社情民意调查11次；二是组建人口普查机构；三是强化经费物资保障；四是努力夯实普查工作基，全市所有县（区）均开展了人口普查综合试点，真实演练普查流程、全方位锻炼骨干队伍；五是开展了普查宣传动员；六是顺利完成入户阶段工作；七是认真组织复查编码验收工作。

（4）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51.68万元，执行数为51.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通过项目实施，“四经普”取得重要成果。一是发布了经济普查公报；二是开展课题研究和招标；三是开发统计地理信息系统，利用地理信息技术，通过可视化手段展示和分析普查成果，形成经济大数据资源库、四经普成果可视化、基础数据常态更新；四是编辑出版《经济普查年鉴2018》《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提要》等普查成果资料；五是圆满完成国家、省、市级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推荐。

（5）关工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0.55万元，执行数为0.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市统计局把关心下一代工作落到实处，通过在帮扶村学龄儿童及职工子女中开展亲子阅读、亲子游戏等多种形式的活动，提高了孩子们的动手能力，发挥了想象力，增加了参与度和专注度，也激发了他们对阅读的兴趣，帮助孩子们养成良好的读书习惯，增进了孩子与父母之间的感情。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编外合同制用工经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统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20.12万元 | 执行数: | 20.12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20.12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20.12万元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编外合同制用工人员工资、奖金、五险一金，辅助完成社情民意调查工作 | 编外合同制用工人员工资、奖金、五险一金，辅助完成社情民意调查工作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编外合同制用工人数 | 4人 | 4人 |
| 质量指标 | 保证系统正常运转 | 辅助完成调查相关工作 | 辅助完成调查相关工作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0年 | 2020年 |
| 成本指标 | 工资、奖金及社保 | 根据攀人社函[2014]4号文件批复，及攀人社发[2019]137号文件，市统计局聘用4名编外合同制用工人员，全年支出20.12万元。 | 根据攀人社函[2014]4号文件批复，及攀人社发[2019]137号文件，市统计局聘用4名编外合同制用工人员 ，全年支出20.12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补充市统计局社情民意调查中心人员配置 | 保证社情民意调查工作及时开展，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 保证社情民意调查工作及时开展，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用人单位 | 满意 | 满意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 年度) |
| 项目名称 | 业务运行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统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6.98万元 | 执行数: | 6.98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6.98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6.98万元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网络租用：国家、省、市、县（区）统计局统计专网的互联互通；实现因工作需要访问互联网，实现未接入统计专网的乡镇、社区（村）通过VPN方式接入统计专网的需求。电话访问系统：围绕百姓关注的热点问题、政府关切的重点问题和社会关注的焦点问题，通过计算机辅助电话访问系统（CAIT），提供调查服务、征集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撰写调查报告。每年固定调查项目5个，其他调查项目不定。 | 网络租用：保证统计数据正常传输、上报；国家、省、市、县（区）统计局视频会议的正常召开；实现未接入统计专网的乡镇、社区（村）通过VPN方式接入统计专网的需求。电话访问：通过计算机辅助电话访问系统（CAIT），提供调查服务、征集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撰写调查报告并反馈给数据使用部门。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网络租用 | 互联网光纤1条，专线4条。 | 1条互联网光纤，4条专线 |
| 电话访问系统 | 访问座席30个，监听座席2个。 | 完成固定电话访问调查任务及零时性电话访问调查任务 |
| 质量指标 | 数据正常传输 | 保证统计数据正常传输、上报；国家、省、市、县（区）统计局视频会议的正常召开。 | 数据传输正常 |
| 电话访问系统 | 电话访问效率 | 实现高效的空号过滤和智能预拨号功能，提高电话访问的效率 |
| 时效指标 | 网络租用 | 租用时间 | 2020年全年 |
| 电话访问系统 | 租用时间 | 2020年全年 |
| 成本指标 | 网络运行维护费、电话访问系统运行维护费 | 按工作情况予以支付 | 6.98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网络租用 | 市统计局与五个县（区）统计局统计专网互联互通 | 实现未接入统计专网的乡镇、社区（村）通过VPN方式接入统计专网的需求;保证统计数据正常传输、上报；国家、省、市、县（区）统计局视频会议的正常召开。 |
| 电话访问系统 | 电话访问技术已成为国内外专业调查机构开展民意研究最主要的数据收集方法。 | 通过计算机辅助电话访问系统（CAIT），提供调查服务、征集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撰写调查报告并反馈给数据使用部门。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网络畅通，数据正常传输，工作正常开展 | 相关单位满意度达基本满意 |
| 电话访问工作正常开展 | 完成各项调查任务，相关单位满意度达基本满意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统计业务培训及各类调查经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统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52.6万元 | 执行数: | 49.9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52.6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49.9万元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1.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前期准备、专项及综合试点、户口整顿、清查摸底、入户登记等工作，进行数据处理。全面、准确、及时地掌握全市人口数量、分布、结构情况，为市委市政府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提供可靠的人口数据。2.开展企业对部分市级党政部门服务工作满意度测评、软环境暨政风行风群众满意度测评、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等社情民意调查。 | 1.一是迅速组建人口普查机构；二是持续强化经费物资保障；三是努力夯实普查工作基础，全市所有县（区）均开展了人口普查综合试点，真实演练普查流程、全方位锻炼骨干队伍；四是积极开展普查宣传动员；五是顺利完成入户阶段工作；六是认真组织复查编码验收工作。2.完成了企业对部分市级党政部门服务工作满意度调查2次（2019年四季度、2020年上半年）；47件民生实事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1次；攀枝花市软环境暨政风行风群众满意度调查1次；市食安委安排的食品药品安全民意调查1次；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服务企业群众满意度调查1次；平安建设群众满意度调查2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群众满意度调查1次；攀枝花市卫健系统政风行风群众满意度调查1次；完成攀枝花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回访调查1次。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普查业务培训 | 对市级部门、县区统计局、普查指导员、普查员业务培训17次 | 20余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软环境暨政风行风群众满意度调查 | 12000个样本 | 11400个样本 |
| 项目完成指标 | 企业对部分市级党政部门服务工作满意度测评调查 | 2000个样本 | 1900个样本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根据人口普查工作要求 | 工作推进顺利，全面、准确、及时地掌握全市人口数量、分布、发展情况 | 已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调查有效样本量 | 完成调查方案规定的有效样本数量 | 全年完成有效样本21984个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准备工作及试点、清查摸底完成时间 | 预计2020年10月底 | 已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入户登记完成时间 | 预计2020年底 | 已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据处理、审核、评估开展时间 | 预计2020年11-12月 | 已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调查及普查经费 | 52.6万元 | 49.9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发布普查主要数据 | 全面、准确、及时地发布全市人口数量、分布、结构情况，为各级党委和政府科学决策和部门管理提供数据支撑和信息参考 | 已完成 |
| 效益指标 | 提供调查数据 | 调查数据供相关部门使用 | 调查数据供相关部门使用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普查资料分析 | 深入分析全市人口在数量、结构、分布及发展变化情况，提出建议，为各级党政和相关部门制定社会发展计划，统筹安排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提供参考。 | 已完成 |
| 效益指标 | 调查数据及资料运用 | 每项调查会向委托调查单位提供调查报告，供委托单位参考和使用。 | 调查得到的满意度数据由市委目标绩效管理办公室用于绩效考核。调查向委托单位提供调查报告，供委托单位参考和使用。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数据使用部门 | 抽样调查达到基本满意 | 调查结果得到数据使用部门肯定 |
|  | 满意度指标 | 数据使用者 | 抽样调查达到基本满意 | 调查结果得到数据使用部门肯定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经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统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51.68万元 | 执行数: | 51.68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51.68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51.68万元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完成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发布、资料开发、课题开发。全面准确反映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新动能培育壮大、经济结构优化升级等方面的新进展。 | 一是发布经济普查公报。二是举办资料开发业务培训会。组织各县（区）对经济普查资料开发进行三次培训，重点对数据汇总、审核等详细讲解。三是开展课题研究和招标。四是开发统计地理信息系统。利用地理信息技术，通过可视化手段展示和分析普查成果，形成经济大数据资源库、四经普成果可视化、基础数据常态更新。 五是编辑出版普查成果资料。及时整理、编辑和出版普查数据资料和主要成果。六是做好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工作。圆满完成国家、省、市级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推荐。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经济普查资料开发、软件处理等业务培训 | 对市级部门、县区统计局业务培训3次 | 组织各县（区）对经济普查资料开发进行三次培训 |
| 普查资料开发宣传 | 电视、广播、日报等渠道，制作主要数据提要、宣传画册 | 出版《经济普查年鉴2018》《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提要》等1100本 |
| 质量指标 | 达到工作要求 | 组织数据的汇总、发布工作 | 已完成 |
| 与相关部门、大专院校开展课题研究 | 已完成 |
| 时效指标 | 业务培训、数据汇总 | 预计2020年1-7月 | 已完成 |
| 数据发布 | 预计2020年1-7月 | 1—3月各专业审核、整理和汇总经济普查数据，撰写《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公报》（1—7号），经市政府常务会通过，3月26日、27日连续两天在《攀枝花日报》向社会发布 |
| 课题开发 | 预计2020年1-12月 |  开发统计地理信息系统，11月通过专家组评审 |
| 成本指标 | 1.经济普查资料开发、软件处理等业务培训（1天会议3次不含住宿，标准见数量指标）2.普查宣传（日报、年鉴、画册、数据提要、普查资料汇编）3.课题开发 | 51.68万元 | 51.68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发布经济普查二、三产业单位和个体情况 | 摸清全市各类单位的基本情况，全面调查全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及布局 | 已完成 |
| 发布经济普查主要数据 | 摸清全部法人单位资产负债状况和新兴产业发展情况 | 已完成 |
| 开发经济普查课题 | 为制定“十四五”规划提供依据 | 开发统计地理信息系统，11月通过专家组评审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经济普查数据资料 | 为各级党委和政府科学决策和部门管理提供数据支撑和信息参考 | 我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全面完成各项任务，取得重要成果和明显成效，为各级领导和部门提供了宝贵的基础数据资料。 |
| 经济普查资料分析 | 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 工业、服务业、投资等专业充分利用普查资料为政府和社会各界提供优质服务，按资料开发应用工作规划，尽职尽责协作配合做好公报撰写、年鉴编辑及信息课题的撰写工作；在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应用工作中，加强与部门和省经普办的沟通汇报，主动适应新常态，运用新思维，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 |
| 经济普查资料开发 | 全面更新覆盖国民经济各行业的基本单位名录库、基础信息数据库和统计电子地理信息系统 | 充分利用“四经普”数据对基本单位名录库进行全面更新，利用这次普查获得的普查区电子地图和普查基础信息，加大统计地理信息系统开发力度，全面运用可视化技术展示和发布普查数据。推动地理信息系统在专业上的应用，进一步拓展统计地理信息系统为党委、政府和社会各界服务的范围。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数据使用部门 | 抽样调查达到基本满意 | 经济普查公报征求11个成员部门意见，均无意见。 |
|  | 数据使用者 | 抽样调查达到基本满意 | 先后向市委办公室、税务、公安等部门提供，数据使用者均无其他意见。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关工委工作经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统计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0.55万元 | 执行数: | 0.55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0.55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0.55万元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通过关心下一代系列工作的开展，为青少年提供良好才成长环境，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发展 | 通过购买课外阅读书籍，拓宽青少年视野，提供良好才成长环境，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发展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亲子活动人数 | 37人 | 44人 |
| 质量指标 | 开展有关青少年身心健康的各种活动 | 开展有关青少年身心健康的各种活动 | 为青少年购买课外阅读书籍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0年 | 2020年 |
| 成本指标 |  开展亲子活动 |  37人\*200元/年/人=7400元 | 0.55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关心下一代系列工作 | 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 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青少年 | 满意 | 满意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攀枝花市统计局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项目、统计业务培训及各类调查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统计业务培训及各类调查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2）。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代收的社情民意调查费、上级部门划拨的工作经费、利息收入。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5.1统计信息事务（20105）：**反映统计、信息事务方面的支出。

**5.1.1行政运行（2010501）：**反映统计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1.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502）：**反映统计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1.3专项统计业务（2010505）：**反映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5.1.4专项普查活动（2010507）：**反映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5.1.5事业运行（2010550）：**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5.2组织事务（20132）：**反映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支出。

**5.2.1其他组织事务支出（2013299）：**反映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务、事业运行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统计部门的其他组织事务支出主要是指下派干部及第一书记的生活补助。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6.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6.1.1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4）：**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6.1.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2抚恤（20808）：**反映用于各类优抚对象和优抚事业单位的支出。

**6.2.1死亡抚恤（2080801）：**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6.2社会福利（20810）：**反映社会福利事务支出。

**6.2.1儿童福利（2081001）：**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210）：**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7.1其他卫生健康支出（21099）：**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7.1.1其他卫生健康支出（2109901）：**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统计部门的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是指退休厅级干部体检费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221）：**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8.1住房改革支出（22102）：**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8.1.1住房公积金（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攀枝花市统计局2020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四川省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审批县（区）、市直部门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

（2）建立健全全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全市地区生产总值，整理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开展分析研究，指导、监督县（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等国民经济行业以及能源、投资、人口、收入、科技、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领域的统计调查，建立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监测评价制度及指标体系，对重点区域和重要领域实施监测评价，牵头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旅游、教育、卫生、邮电、交通运输、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市基本统计资料。

（4）组织实施人口、经济、农业等普查和重大国情国力专项调查，组织实施全市投入产出调查。

（5）建立健全全市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依法对县（区）、市直管部门重要统计数据进行审核、监控和评估，组织指导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6）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预测，定期发布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咨询建议，向社会公众提供统计信息服务。

（7）协助管理县（区）统计局正副局长，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市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工作，开展统计交流和合作，监督管理县（区）统计局由中央财政、省级财政和市级财政提供的统计事业专项经费。

（8）组织制订县（区）、市直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建立健全全市统计数据库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建立健全市级部门统计信息共享制度，指导县（区）统计信息化、视频会议系统建设。

（9）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人员构成

1.机构情况

根据攀机改〔2019〕2号、攀编发〔2019〕55号、攀编发〔2020〕42号文件，批准攀枝花市统计局内设机构共设7个，分别为办公室、攀枝花市统计局执法监督局、国民经济核算综合统计科、工业和能源环境统计科、农村经济和固定资产投资统计科、服务业和人口社会科技统计科、钒钛新城和攀西科技城统计监督指导科。下属2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分别为攀枝花市普查中心、攀枝花市城市社会经济调查队（攀枝花市社情民意调查中心）；1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为攀枝花市统计局大数据中心。其下属单位财务、人事未独立核算。

2.人员情况

市统计局总编制58名，其中：行政编制20名、工勤编制4名；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编制27名，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7名。在职人员总数51人，其中：市统计局机关行政人员17人，机关工勤人员2人，编制内聘用人员2人；市统计局下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2个，市城调队12人，普查中心11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计算站事业人员7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26人。

2020年变动情况：调出5人，调入6人。

3.固定资产情况

市统计局2020年末固定资产原值452.91万元，累计折旧325.29万元，固定资产净值127.62万元。其中：房屋净值2.68万元；通用设备净值94.39万元（其中：车辆1辆，净值3.91万元）；图书档案 3.83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净值26.72万元。

二、部门资金基本情况

（一）年初部门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安排及使用情况

2020年年初部门预算安排基本支出为1069.6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48.83万元，日常公用支出153.5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7.21万元。当年调增及调减后实际预算下达基本支出1096.29万元。

基本支出中的工资福利、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养老保险等各类保险缴费、在职及退休人员目标奖奖金、住房公积金、下派干部补助、丧葬抚恤金等。日常公用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党建经费、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等方面。

2、部门预算项目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0年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项目经费支出共计154.78万元，当年调增及调减后实际预算下达项目支出131.38万元，支出128.68万元，结转2.70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统计、调查、第七次人口普查等项目开展所需的业务培训、电访员劳务、资料印制、报刊宣传、差旅等方面支出；保障社情民意调查工作电话访问、统计内外网正常运行的网络维护等方面支出；编外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等支出。

（二）专项资金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0年财政安排专项资金131.38万元，实际支出128.68万元，结转下年2.70万元，用于支付2020年第四季度的平安建设群众满意度调查费用。

（三）其他资金收支及结转结余使用情况

2020年其他收入23.95万元。**一是**省统计局拨付人口普查智能终端流量费23.12万元。二**是**2020年利息收入0.83万元。

2020年其他资金支出23.95万元。主要用于拨付五个县区统计局人口普查智能终端流量费23.12万元；上缴财政利息收入0.83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绩效目标及指标值逐项分析。

（一）市级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0年度市统计局按预期完成省统计局和市委、市政府目标任务，达到保单位运转的基本目标。

1.年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具体完成情况分析：

（1）重统筹、讲实效，有序推进各项普查工作。一是圆满完成经济普查阶段性工作。通过《攀枝花日报》等媒体及时向社会公布普查公报；利用地理信息技术，通过可视化手段展示和分析普查成果；完成国家级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推选工作，攀枝花市统计局被国务院“四经普”领导小组评为全国先进集体。二是有序推进人口普查各项工作。及时组建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普查机构，择优选聘“两员”5812人，落实普查经费；圆满完成“两员”培训、全市区域划分绘图、人口普查综合试点等普查前期工作，入户登记顺利完成，市级“两员”经费在全省率先保障到位，国家人普办刊发《四川攀枝花“七机制”压紧压实人口普查工作责任》业务信息，在国家人口普查“两员”平台系统在线测试中我市参考通过率达97.3%、居全省4位，截至年底，普查摸底、入户登记、比对复查、行职业编码、质量抽查等阶段性重点工作全面完成。

（2）重探索、求突破，全面推进统计改革创新。一是核算改革进展顺利。充分利用“四经普”数据积极推进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改革，实现了全市GDP数据与县（区）数据完全衔接。二是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持续深化。按要求，制定《攀枝花市县（区）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实施细则》《攀枝花市县（区）季度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方案》，进一步规范县（区）季度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工作。三是康养产业统计监测取得突破。在借鉴国家相关统计分类标准基础上，结合攀枝花实际，探索建立攀枝花康养产业监测制度，于7月9日得到省统计局的正式批复；充分利用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资料、常规统计报表资料、各部门行业报表调查资料等牵头开展全市康养产业增加值核算；积极做好《攀枝花市康养产业监测制度》发布筹备工作。

（3）抓分析、优产品，持续提升统计服务能力。一是服务地方经济精准有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六稳” “六保”，加强宏观经济形势分析研判，突出反映疫情防控条件下康养产业、乡村振兴、脱贫攻坚等方面成绩，向市委、市政府报送统计分析报告简报 60余篇，市领导批示22篇；撰写全市项目竞进拉练会、经济运行调度会等会议材料20余篇。主动加强数据解读、公开政务信息300余条，统计“数库”“智库”作用进一步发挥。二是服务有关部门精细到位。有序推进农业、工业、服务业等30余项国家和省级年（定）报统计调查任务，开展2019年攀枝花市软环境暨政风行风群众满意度调查等社情民意专项调查3项，累计向发改、经信、商务等部门提供决策咨询500余次，提供统计资料2000余册。

（4）强管理、重法治，全面提升统计数据质量。一是建立健全管统治统制度。严格执行中央关于统计工作的《意见》《办法》《规定》，建立《统计机构负责人和统计人员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实施办法（试行）》等四项制度，修订完善《攀枝花市统计局巡查工作办法》，从源头上保障统计数据准确性。二是领导干部带头学法。通过党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议等形式专题学习统计法律法规知识，全市200余名领导干部（县处级以上领导120余名）参加统计法治学习，通过学习，领导干部统计法治意识明显增强。三是抓实国家统计督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及时成立攀枝花市落实国家统计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印发《攀枝花市落实国家统计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攀委办〔2020〕24号），组织召开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市、县（区）相关部门和统计系统根据整改重点对标对表完成整改，赴省统计局专题汇报攀枝花市整改落实工作。四是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今年共对398户企业（项目）开展了实地核查，对20家企业开展执法检查，对2家统计违法企业予以行政处罚，实现近年来全市查处统计违法案件的“零突破”。

（5）补短板，强弱项、大力夯实统计基层基础。一是加强部门协作。按照“管行业就要管统计、管统计就要管数据质量”的要求，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联审联评联控机制，定期与发改、经信、农业农村、商务等部门会商研判经济形势，大力推进部门统计数据、行政记录等资源共享。二是举办统计业务培训。先后举办“四上”企业统计人员业务培训、全市统计工作“提质强能培训”等，不断提升基层统计人员专业素养。

2.市级专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专项资金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统计业务培训及各类调查（含七人普工作经费）：

①全年完成社情民意调查11次，其中市委布置的调查任务2项3次，部门委托调查任务7项8次，完成有效样本21894个。一是完成市委布置的重要调查任务2项3次，分别是企业对部分市级党政部门服务工作满意度调查2次（2019年四季度、2020年上半年），有效样本1900个；47件民生实事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1次，有效样本1233个，做好市级目标考核相关调查工作。二是完成市纪委监委安排的软环境暨政风行风群众满意度调查1次，有效样本共11400个；三是完成市食安委安排的食品药品安全民意调查1次，有效样本500个。四是协助市级部门开展相关调查任务（6次）。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完成了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服务企业群众满意度调查1次，有效样本200个。受市委政法委委托，完成了平安建设群众满意度调查2次，有效样本3000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群众满意度调查1次，有效样本1500个。受市卫生健康委委托，完成攀枝花市卫健系统政风行风群众满意度调查1次，有效样本1600个。按市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工作布置，完成攀枝花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回访调查1次，有效样本561个。

②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 一是迅速组建人口普查机构。市政府2月初成立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全市5个县（区）、49个乡（镇、街道）在4月中旬就全部组建完毕，334个村（居）委会的人口普查机构全部于6月底组建完成。二是持续强化经费物资保障。全市人均普查经费比全省平均水平高7.6元。全市334个普查区落实用于人口普查的PAD设备1012台，普查物联卡按每个普查区配备1张的要求发放，普查员流量补贴按人口比例下达到各县（区）。三是努力夯实普查工作基础。全市所有县（区）均开展了人口普查综合试点，真实演练普查流程、全方位锻炼骨干队伍。创新思路、提前谋划，“两员”选聘和培训工作按计划完成。按照下培两级的工作思路，市县两级培训班先后举办，来自市级有关部门、各县（区）、乡镇（街道）业务骨干160余人参加了市级综合业务培训班参加培训，近6000名“两员”均参加了1-3轮县乡级培训。开展区域划分绘图工作，全市共绘制完成普查区334个，普查小区5331个，标绘建筑物166963个, 完成普查小区、建筑物上报率达100%。四是积极开展普查宣传动员。市委宣传部和市人普办联合下发《攀枝花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宣传工作方案》，将各阶段宣传任务细化分解、压实责任。编发“七人普”工作简报26期，制作11个品类的宣传用品，在《攀枝花日报》上刊登10余篇人口普查相关文章；全市户外大型LED屏“七人普”宣传陆续启动，针对不同人群进行宣传；5辆公交车身广告、200多辆公交车内车尾LED屏和1471辆出租车顶LED屏宣传标语全面上线。五是顺利完成入户阶段工作。10月，市委召开常委会议，听取“七人普”专题工作汇报，市委书记贾瑞云提出4条工作要求。市委办、政府办联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压紧压实责任切实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指导即将开始的关键入户环节工作。10月11日，近6000名普查“两员”走进千家万户开展“七人普”摸底登记工作。通过规范执行普查方案、有效利用行政记录、全力推广自主填报、重点关注相关人群，入户阶段的摸底、短表登记、长表信息采集等各项工作于12月上旬全部结束，各阶段工作进度在全省历次通报中均处于前列，工作得到上级肯定。六是认真组织复查编码验收工作。组织县、乡、村级普查机构，协同公安、卫健部门即时对反馈的短表登记数据内部逻辑、户籍人口漏报错填、低龄人口漏报问题进行整理，分配给普查员进行核查、上报和补登、修正。

(2)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一是发布经济普查公报。二是举办资料开发业务培训会。组织各县（区）对经济普查资料开发进行三次培训，重点对数据汇总、审核等详细讲解。三是开展课题研究和招标。四是开发统计地理信息系统。利用地理信息技术，通过可视化手段展示和分析普查成果，形成经济大数据资源库、四经普成果可视化、基础数据常态更新。 五是编辑出版普查成果资料。及时整理、编辑和出版普查数据资料和主要成果。六是做好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推荐工作。圆满完成国家、省、市级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推荐。

（3）编外合同制用工人员经费：保障编外合同制用工人员工资、奖金按时发放，五险一金及时缴纳，辅助完成社情民意调查相关工作。

（4）业务运行费：一是围绕百姓关注的热点问题、政府关切的重点问题和社会关注的焦点问题，通过计算机辅助电话访问系统（CAIT），提供调查服务、征集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撰写调查报告。根据市统计局与市移动公司签订的有关合同，按进度向移动公司拨付电话访问平台维护费。2020年完成8项社情民意调查工作，全部调查有效样本量达21894个，撰写6篇调查报告。二是实现国家、省、市、县（区）统计局统计专网的互联互通；因工作需要访问互联网，实现未接入统计专网的乡镇、社区（村）通过VPN方式接入统计专网的需求。保证统计数据正常传输、上报；国家、省、市、县（区）统计局视频会议的正常召开及；其他统计调查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上级专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上级专项资金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年省统计局拨付人口普查智能终端流量费23.12万元。一是市统计局按省局最低要求每个社区、村至少配备一台PDA的标准，为全市334个社区、村统一配备流量卡，支付智能手持PDA和普查员智能手机终端流量费用2.34万元。20.78万元。二是各县（区）人口分布及普查员使用智能手机差别较大，剩余流量费用20.78万元按上年常住人口比例分配到各县（区），由各县（区）根据实际工作情况统一调配。此专项工作有效保障了攀枝花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地图标绘、数据采集顺利上报。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四）自评结论

1.总体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看，市统计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项目经费做到专款专用，按项目实施计划进行资金拨付，执行先有预算后有执行的支付原则。

2020年度市统计局各项经费达到对应的绩效目标，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统计、调查、普查、社情民意调查相关工作任务。

2.存在问题

（1）部分紧急或上级交办项目工作的突发性，导致结算支出时间具有不确定性；

（2）部分统计调查项目集中在下半年或存在跨年度开展，导致相关支出未能在本年度结算。

3.改进措施

（1）严格预算执行管理。规范部门收支核算，完善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减少存量资金。遵循预算管理办法，从严控制年中追加预算规模。对于年度无法预计的临时追加的相关工作所需经费，严格按照预算调整追加程序，逐级申报报批，有效降低预算控制率。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2）保障预算执行进度。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进度，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的跟踪和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的完成，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预算完成率。

（3）加强内部控制信息化建设，防范财务风险。在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的基础上，开展内部控制信息化建设，集成日常业务运行、后台管理、风险防控等功能，为财务内控体系建设提供坚实的信息化支撑。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0年无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发生。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公示情况

绩效自评对规范财政资金支出管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理念、加强资金使用效率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市统计局将此次绩效自评的结果运用到2021年工作统筹安排、项目资金合理分配使用上，以提高工作效率，保质保量完成省统计局、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

绩效自评工作完成后在攀枝花市统计局内网及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进行了公示。

附件2

攀枝花市统计局

2020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市统计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1）负责统筹全市人口普查工作, 承担市政府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充分发挥市级人口普查专项资金管理的作用。

（2）根据四川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川省财政厅等关于转发《国务院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统计局关于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川人普办字〔2020〕12号） 文件精神，结合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普查对象数量和工作难易程度等实际情况，会同财政部门实事求是编制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预算，严格执行普查经费支出范围和标准。

（3）负责跟踪、检查专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负责项目验收，配合市财政部门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4）会同市财政部门制定“两员”劳动报酬等相关实施细则和操作规程。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部门周期性普查和大型调查经费保障机制研究>》（川统计〔2015〕48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四川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通知》（川府发〔2019〕33号）《国务院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财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统计局<关于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 》(国人普办字〔2020〕5号)。

 3.资金来源

根据《国务院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财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统计局<关于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 》(国人普办字〔2020〕5号)文件精神。《通知》中明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全国人口普查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国发〔2019〕24号）精神，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所需经费，由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共同负担，并列入相应年度的财政预算，确保按时拨付、足额到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2020年为第七次人口普查前期数据采集阶段。这一阶段的主要工作是普查前期准备、入户登记、比对复查、行职业编码、各阶段质量验收等。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全面查清我市人口数量、结构、分布、住房等方面情况，为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科学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19年底，编制了2020年项目预算，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经费财政批复数为50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按时上报资金使用计划，资金到位及时，合理使用专项资金。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局制定了《攀枝花市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对专项资金使用作出了 规定。印发了《攀枝花市统计局物资接收发放管理制度》，明确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物质做好保管、接收、发放。人口普查办公室建立了物资管理与使用制度。专项资金支出做到专款专用，严格遵守全市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经费支出及时入账，完成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根据《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攀枝花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通知》（攀府发〔2020〕3号）精神，攀枝花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统计局，具体负责普查的组织实施和日常协调工作。成立了综合协调组、业务技术组、后勤保障组、宣传工作组、数据处理组、执法检查组、资料开发组等七个组，其中后勤保障组负责统筹人口普查后勤保障工作。负责编制普查经费预算、负责普查经费的计划统筹和安排使用；负责普查资金绩效管理；组织以普查领导小组和领导小组办公室名义开展的大型活动，承办各类会议并负责会务工作；负责普查物资规划及普查物资政府采购招标及分发工作。完成领导小组和办公室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

应对不确定因素的风控措施，物资采购及使用坚持务实管用、节约高效、公开透明、依法合规的原则。所需办公室设备和宣传、培训等物资采购，统一按照省人普办规定和攀枝花市统计局政府采购有关要求进行。经过局党组会同意方能执行。数据处理组依照市统计局有关规定统一管理普查办公设备，使用的设备指定专人做好日常维护和保管。普查中采购的各种设备，包括手持智能终端（如PAD），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规定进行管理。省、市普查物资的接收、分配工作，由专人进行统一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是迅速组建人口普查机构。市政府2月初成立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全市5个县（区）、49个乡（镇、街道）在4月中旬就全部组建完毕，334个村（居）委会的人口普查机构全部于6月底组建完成。二是持续强化经费物资保障。全市人均普查经费比全省平均水平高7.6元。全市334个普查区落实用于人口普查的PAD设备1012台，普查物联卡按每个普查区配备1张的要求发放，普查员流量补贴按人口比例下达到各县（区）。三是努力夯实普查工作基础。全市所有县（区）均开展了人口普查综合试点，真实演练普查流程、全方位锻炼骨干队伍。创新思路、提前谋划，“两员”选聘和培训工作按计划完成。按照下培两级的工作思路，市县两级培训班先后举办，来自市级有关部门、各县（区）、乡镇（街道）业务骨干160余人参加了市级综合业务培训班参加培训，近6000名“两员”均参加了1-3轮县乡级培训。开展区域划分绘图工作，全市共绘制完成普查区334个，普查小区5331个，标绘建筑物166963个, 完成普查小区、建筑物上报率达100%。四是积极开展普查宣传动员。市委宣传部和市人普办联合下发《攀枝花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宣传工作方案》，将各阶段宣传任务细化分解、压实责任。编发“七人普”工作简报26期，制作11个品类的宣传用品，在《攀枝花日报》上刊登10余篇人口普查相关文章；全市户外大型LED屏“七人普”宣传陆续启动，针对不同人群进行宣传；5辆公交车身广告、200多辆公交车内车尾LED屏和1471辆出租车顶LED屏宣传标语全面上线。五是顺利完成入户阶段工作。10月，市委召开常委会议，听取“七人普”专题工作汇报，市委书记贾瑞云提出4条工作要求。市委办、政府办联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压紧压实责任切实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指导即将开始的关键入户环节工作。10月11日，近6000名普查“两员”走进千家万户开展“七人普”摸底登记工作。通过规范执行普查方案、有效利用行政记录、全力推广自主填报、重点关注相关人群，入户阶段的摸底、短表登记、长表信息采集等各项工作于12月上旬全部结束，各阶段工作进度在全省历次通报中均处于前列，工作得到上级肯定。六是认真组织复查编码验收工作。组织县、乡、村级普查机构，协同公安、卫健部门即时对反馈的短表登记数据内部逻辑、户籍人口漏报错填、低龄人口漏报问题进行整理，分配给普查员进行核查、上报和补登、修正。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资金预算配置合理，预算执行严格有序，资金管理规范可控，资金效益合乎预期。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全面查清我市人口数量、结构、分布、住房等方面情况，为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科学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下达50万元，使用31.41万元，差额18.59万元财政于年底做指标收回。资金使用数低于资金下达数，是由于部分工作属跨年度开展，经费尚未结算。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统计局

2020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统计业务培训及各类调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市统计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按照《攀枝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城市社会经济调查队增挂攀枝花市社情民意调查中心牌子的通知》，攀枝花市城市经济社会调查队增挂社情民意调查中心牌子，承担全市各类民意调查相关的事务性、技术性工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1）《攀枝花市贯彻落实〈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意见〉的政策措施分工方案》（〔2019〕—47）文件要求，建立民营企业评议相关党政部门工作机制，营造优质政务服务环境。市委目标绩效办牵头组织市统计局等部门开展企业对部分市级部门服务工作满意度测评，调查结果由市委目标绩效办公室应用在年度市级综合目标任务考核中。

（2）《中共攀枝花市委督促检查暨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2020 年度市级综合目标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攀委督效办〔2020〕1 号）中考评计分办法之“特殊情况加分和扣分”使用市统计局开展的民生工程和民生实事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结果。

（3）为持续推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工作搭建了联系群众的有效平台，为评价县（区）及乡（镇）、街道党风廉政建设成效提供重要依据。市纪委监委牵头组织市统计局开展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调查，调查结果由市纪委监委应用在乡（镇）、街道党风廉政建设考核中。

（4）《中共攀枝花市委目标绩效办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年度目标绩效考评综合评价实施细则〉》（攀绩发〔2019〕17号）要求，市委目标绩效办牵头组织市统计局开展县（区）目标管理群众和社会评价调查，调查结果由市委目标绩效办公室在年度市级综合目标任务考核中应用。

3.资金来源及分配

该项目经费来自市本级年初预算安排，所有调查经费全部用于支付电访员和审核员劳务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2020年主要承担市委市政府直接安排的社情民意调查工作，同时市纪委监委和市委目标绩效办年度市级综合目标考核中综合评价指标使用相关社情民意调查结果。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各类统计业务培训，提高职工业务水平，提升统计质量；通过各项统计调查，广泛收集群众意见，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为各考评对象改进工作提供民意参考依据。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19年底，编制了2020年项目预算，2020年统计业务培训及各类调查经费财政批复数为50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按时上报资金使用计划，资金到位及时，合理使用专项资金。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局制定了《攀枝花市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对专项资金使用作出了 规定。调查结束后由专人统计电访员和审核员劳务费，制作调查劳务费计算表和发放表。表成后又由专人审核，并提交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分管财务领导确认签字。最后交由我局财务室确认留存。专项资金支出做到专款专用，严格遵守全市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经费支出及时入账，完成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各类业务培训工作由各专业科室牵头组织实施。

2.各类统计调查项目由城市社会经济调查队牵头组织，通过聘请兼职调查员，完成各项调查任务。

（二）项目管理情况

调查一是市委、市政府交办，二是市纪委监委、市委目标绩效办牵头组织，市统计局负责制定调查方案，按照经有关部门审核同意的调查方案组织实施，监督管理调查全过程。市统计局有精干的抽样调查专业队伍和人才，建立了访问员管理制度、劳务费发放标准和流程，对调查工作风险进行了排查，形成了风险点台账，对不确定因素和风险有完善的管理控制措施。

四、项目绩效情况

全年完成社情民意调查11次，其中市委布置的调查任务2项3次，部门委托调查任务7项8次，完成有效样本21894个。一是完成市委布置的重要调查任务2项3次，分别是企业对部分市级党政部门服务工作满意度调查2次（2019年四季度、2020年上半年），有效样本1900个；47件民生实事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1次，有效样本1233个，做好市级目标考核相关调查工作。二是完成市纪委监委安排的软环境暨政风行风群众满意度调查1次，有效样本共11400个；三是完成市食安委安排的食品药品安全民意调查1次，有效样本500个。四是协助市级部门开展相关调查任务（6次）。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完成了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服务企业群众满意度调查1次，有效样本200个。受市委政法委委托，完成了平安建设群众满意度调查2次，有效样本3000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群众满意度调查1次，有效样本1500个。受市卫生健康委委托，完成攀枝花市卫健系统政风行风群众满意度调查1次，有效样本1600个。按市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工作布置，完成攀枝花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回访调查1次，有效样本561个。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开展各类统计业务培训，提高职工业务水平，提升统计质量；通过各项统计调查，广泛收集群众意见，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为各考评对象改进工作提供民意参考依据。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下达50万元，使用11.9万元，差额38.1万元财政于年底做指标收回。资金使用数低于资金下达数，一是由于该项目的部分支出使用了结转经费，二是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业务培训及统计调查取样较上年减少，三是部分调查项目的劳务费需次年结算。

（三）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本表无数据）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本表无数据）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本表无数据）